

银川市兴庆区“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 发展规划

银川市兴庆区卫生健康局

目 录

一、规划背景.....	1
(一) 发展现状与成就.....	2
(二) 发展形势与挑战.....	6
二、指导思想	7
三、基本原则	8
(一) 坚持卫生健康为民原则.....	8
(二) 坚持公平效率统一原则.....	8
(三) 坚持政府市场统筹原则.....	8
(四) 坚持数字医疗融合原则.....	9
四、战略目标	9
(一) 总体目标.....	9
(二) 具体指标	9
五、主要任务举措	12
(一) 优化全民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12
(二) 提升中医药服务与传承能力	16
(三) 聚焦重点人群卫生健康保障.....	18
(四) 打造卫生健康新业态新模式.....	21
(五) 实施卫生健康服务人才工程.....	24
(六) 健全卫生健康监督执法机制.....	26

六、保障措施.....	28
（一）加强组织领导.....	28
（二）强化财政支撑.....	28
（三）推动社会参与	28
（四）强化监测评估.....	29

为适应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健康需求，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与卫生健康事业融合发展，促进兴庆区医疗卫生资源进一步优化配置，根据《“健康宁夏 2030”发展规划》《银川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银川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兴庆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及 2035 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精神，结合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构建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居民健康需求相匹配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是新时代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居民卫生健康意识大幅提升，健康服务体系需求日益增长，慢性病、重大传染病、重点寄生虫病等威胁持续存在，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加大重点人群卫生健康保障、强化卫生健康监督执法等工作亟待加强。进入新时代，数字技术快速发展，要求卫生与健康领域加快转变发展方式，创新服务模式和管理方式。坚持正确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围绕“努力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加快建立完善制度体系，保障公共卫生安全，加快形成有利于健康的

生活方式、生产方式和治理模式，实现健康和经济社会良性协调发展”总要求，以建设紧密型医联体为基础的高层次高质量医疗服务新体系为目标，提升健康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推动医疗卫生和健康服务资源配置科学有效。

（一）发展现状与成就

“十三五”时期，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兴庆区卫生健康改革发展取得长足发展。医疗卫生事业投入持续增长，改革攻坚克难取得新突破，居民健康水平不断提高，公共卫生与基本医疗服务条件明显改善，卫生健康发展迈上新台阶。

——**医疗卫生资源配置趋于合理**。截止“十三五”末，兴庆区二级以上公立医疗机构7所，部队医疗机构2所，民营医疗机构27所；一级及以下医疗卫生机构415所，其中乡镇卫生院4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36所，村卫生室35所，民营诊所和门诊部324所。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民营诊所、门诊部共有医务人员2268人，其中注册医师1187人，注册护士869人，其他卫生技术人员229人。高级职称200人，中级职称247人，初级职称936人，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人员20人，床位数117张，大型医疗设备5台。

——**医药卫生机构改革扎实推进**。基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巩固，完善紧密型医联体服务体系。银川市第一人民医院、银川市第三人民医院分别与12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

银川市妇幼保健院、银川市中医医院等公立医院与各自举办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形成城市医联体服务体系。农村以银川市第三人民医院为龙头，托管大新镇卫生院，与其他3个乡镇卫生院签订医联体协议，形成以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为基础的县乡村一体化医联体服务体系。

——**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十三五”期间，累计建成天成、玺云台、博雅等13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截止“十三五”末，兴庆区共有基层医疗机构40家，其中乡镇卫生院4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6家、社区卫生服务站30家，极大拓宽延伸了医疗服务能力。

——**健康颐养工作成就斐然。**以人口老龄化国情区情宣教、健康义诊和咨询服务、七点半“拉窗帘”公益行动、老年健康服务、孝德文化大讲堂等五项活动为抓手，开展实施人口老龄化国情区情教育暨老年健康西部行项目；围绕“健康快乐夕阳红”为主题开展了“助老为乐·幸福相随”、经典阅读、“孝老敬老典型”宣传评选、“母亲节”献礼、健康知识讲座、义诊健康咨询活动。

——**重大疾病预防能力大幅提升。**“十三五”期间，疾病防控能力持续强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进一步完善，疾病监测预警及应对处置能力不断加强。建立2小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网

络报告制度，加大了性病艾滋病结核病防治力度，对艾滋病患者进行规范化管理，艾滋病抗病毒治疗率 $\geq 92\%$ ，病毒抑制率 $\geq 90\%$ 。定点医院结核病门诊共接诊可疑肺结核患者 187 例，X 线检查率 100%，查痰率 100%。

——**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走向深入。**深入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工作，完善基层医疗机构医疗健康信息专网，覆盖率达 100%；2020 年远程门诊诊断 6 人次，远程心电为 60645 人次，远程影像为 13876 人次，远程培训教育 115 人次。

——**中医药工作力度持续加大。**中医药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中医药工作全面有序开展，印发《2020 年兴庆区中医药工作要点》，开展中医药资源普查工作，制定中医馆项目建设实施方案，拨付 20 余万元给新华街和滨河新区景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中医馆。实施中医临床学术技术人才培养计划，选拔中医临床骨干人才进行重点培养。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科学有效。**成立新冠肺炎预防领导小组，印发《兴庆区卫生健康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试行）》等系列文件，制定疫点封闭管控、疫情防控应急处置、密切接触者查找确认、密切接触者管控、解除集中医学观察等 5 个规范应急处置流程，疫情得到科学有效防控，初步建立长效防控机制。

“十三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序号	领域	主要指标	单位	2020年完成值	2020年目标值
1	健康水平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6.81	76
2		孕产妇死亡率	%	0	<17/10万
3		婴儿死亡率	‰	1.57	<6.5
4		五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2.55	<8.5
5		65岁及以上老人管理率	%	66.28	69
6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	15.20	比2015年降低10%
7		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	%	92.3	91.6
8	健康生活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19.52	>19
9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	%	34.5	≥35
10		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	%	--	22.3
11	健康服务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	10.6	5.8
12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7.19	2.78
13		其中：每千人口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0.90	0.56
14		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	人	8.19	3.2
15		每千人口药师（士）数	人	0.84	0.5
16		每万人口全科医师数	人	2.67	2
17		每万人口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人员数	人	7.83	9.4
18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97.22	>90
19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	94.81	>90
20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数覆盖率	%	88.65	>80
21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免疫规划免疫接种率	%	99	>90
22		严重精神障碍管理率	%	81.57	>80
23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张	--	0.16
24		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	%	--	49.2
25	健康保障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	%	--	<28

注：表中（--）表示无统计数据

(二)发展形势与挑战

进入新时代，健康服务供给和健康服务需求日益增长，卫生健康事业成为关系民生福祉的重大问题，卫生健康事业及服务体系面临新的发展机遇与挑战。

——**高质量发展对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提出了新要求。**高质量发展是“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题。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提出的实施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的目标，都对兴庆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提出了新要求。

——**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为丰富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供了新机遇。**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不断突破，数字技术不断创新，卫生健康产业与其他产业融合持续深化，“健康+养老”、“健康+旅游”、“健康+体育”、“健康+互联网”等新型健康服务模式不断涌现，科技赋能医疗卫生服务亟待加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面临新的发展机遇。

——**公共卫生安全给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带来了新挑战。**新冠肺炎疫情所暴露出的公共卫生体系短板，疫情常态化防控要求及未来可能出现的各种健康威胁，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加大及稳定公共卫生投入，改善疾控基础条件、稳定公共卫生人员队伍、强化基层公共卫生能力，做实医防协同等工作都成迫切之需，兴庆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面临新的挑战。

——**基层社区卫生服务能力有待提升。**“十三五期间”仅有7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正常运行，达到应建设11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实际需求距离较大，核定工作人员较少，工作任务量大的问题突出。根据《关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卫生资源配置标准的通知》规定，兴庆区至少应配备社区卫生工作人员800名，实际社区卫生工作人员远少于规定要求。

——**医疗服务与数字技术融合不深。**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等数字技术发展迅速，医疗卫生服务模式和管理模式发生深刻变革，疾病预防、检测、诊断和治疗模式正朝着个性化、精准化、智能化和远程化方向发展，为兴庆区优化医疗卫生业务流程、提高服务效率提供了机遇。

二、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银川市第十五次党代会精神，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银川市委决策部署及兴庆区第四次党代会精神，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坚持推进以治病为中心向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转变。完善分级诊疗、现代医院管理、全民医保、药品供应保障、综合监管五项制度，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优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强化重大疾病防控能力，坚持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

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

三、基本原则

（一）坚持卫生健康为民原则。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群众健康权益作为卫生健康工作的根本出发点，以健康需求和解决人民群众主要健康问题为导向，促进健康公平，优化医疗资源，强化薄弱环节，增强健康意识，提升健康服务水平，强化健康保障体系，优化健康发展环境，科学发挥兴庆区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的服务作用。

（二）坚持公平效率统一原则。优先保障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可及性，促进公平公正，注重医疗卫生资源配置的科学性，提高效率，降低成本。用改革创新的方法破解瓶颈问题，加快推进兴庆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模式的转变，实现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硬件建设与软件水平的全面同步提升，达到公平与效率统一。

（三）坚持政府市场统筹原则。强化政府的组织领导、投入保障、管理监督等责任，维护公共医疗卫生的公益性、保障公平性和可及性，加大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力度，规范民营医疗卫生机构发展，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在资源配置和服务利用中的作用，加快形成政府市场双轮驱动、互促共进的发展格局。

（四）坚持数字医疗融合原则。顺应医疗卫生信息化发展新方向，推动医疗业务应用与数字技术平台逐步融合，加强医疗数字化建设，挖掘医疗潜能，数字赋能全行业监管与属地化管理，统筹城乡区域资源配置，统筹预防、医疗和康复，构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数字化管理生态，保障医疗安全，促进融合发展。

四、战略目标

（一）总体目标

把保障人民生命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到 2025 年，优质高效的公共卫生体系基本建立，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和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成效显著，人民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卫生健康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居民健康水平和健康素养明显提升，公共卫生应急能力、卫生事业发展水平及居民健康主要指标处于全区先进水平。

（二）具体目标

——**公共卫生体系进一步健全。**疾病预防控制体系不断改革完善，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职责不断夯实，应急医疗救治体系逐步建立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不断巩固，不明原因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早期监测、智能预警、多点触发、快速反应、高效处置能力不断增强，医防协同机制建

立完善，联防联控、群防群控机制有效夯实。

——**医疗服务体系持续改善。**医疗资源总量保持适度增长，优质医疗资源合理扩容，结构分布更加优化，分工协作更加明确，服务可及性更加改善，服务模式有效转变，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大幅提升，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多层次健康需求。

——**健康生活方式基本普及。**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明显提升，健康管理有效落实，有利于健康的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居民自我健康管理能力明显提高，疾病预防关口前移，影响群众健康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控制，重点人群健康水平持续提高。

——**重大疾病危害得到控制。**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结核病发病率进一步降低，重大慢性病发病率上升趋势得到遏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成果进一步巩固，心理相关疾病发生的上升趋势减缓，儿童青少年近视、严重精神障碍、职业病得到有效控制，致残和死亡风险逐步降低。

——**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卫生健康制度体系更加健全，人民健康优先发展的制度体系初步建立，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的实施机制不断完善，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体制、运行机制持续优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明显提升。

“十四五时期” 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领域	主要指标	单位	2020年完成值	2025年目标值
1	健康水平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6.81	78.2
2		孕产妇死亡率	1/10万	0	≤14
3		儿童死亡率	‰	1.57	≤3
4		五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2.55	≤5
5		65岁及以上老人管理率	%	66.28	>70
6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	15.20	≤15
7		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	%	92.3	≥90
8	健康生活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19.52	30
9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	%	34.5	同比例提高
10		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	%	--	≤20
11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	10.6	7
12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7.19	3.30
13	健康服务	其中：每千人口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0.90	0.58
14		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	人	8.19	3.80
15		每千人口药师（士）数	人	0.84	0.54
16		每万人口全科医师数	人	2.67	3.93
17		每万人口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人员数	人	7.83	9
18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97.22	≥95
19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	94.81	≥95
20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数覆盖率	%	88.65	≥80
21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免疫规划免疫接种率	%	99	≥90
22		严重精神障碍管理率	%	81.57	≥95
23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张	--	1.5
24		其中；普惠托位数	张	--	1.0
25		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	%	--	≤50
26		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的比例	%	--	≥60
27	健康产业	健康服务业总规模	亿元	--	增长
28	健康保障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	%	--	≤27

注：表中（--）表示无统计数据

五、主要任务举措

(一) 优化全民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1.将健康融入公共政策全过程，形成完善的政策支撑体系。

对标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目标要求，推进实施健康素养提升、医疗服务能力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健康细胞创建、人均预期寿命提升等 12 项工程。通过开展全方位干预健康影响因素，维护全生命周期健康，持续改善健康环境，提升居民健康素养与健康水平，引导群众积极参与健康促进活动，健全完善健康帮扶工作机制，助力居民健康生活方式形成，营造良好的健康文化氛围，推进无烟环境建设，强化公共场所控烟工作，开展社区戒烟综合干预工作，以青少年、育龄妇女和老年人，以及患有高血压、糖尿病、慢阻肺等慢性疾病人群为重点，开展控烟、戒烟宣传教育。

2.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

坚持预防为主，优化完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体系构成，以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为骨干，辖区医疗机构为依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网底，建立防治结合、全社会协同机制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高监测预警、风险评估、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和应急处置能力。完善疾控部门与城乡社区联动机制，健全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上下级联动、与城乡社区联动工作机制。加强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疾病预防职责，构建常态化

管理和应急管理动态衔接的基层治理机制，建设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基层治理平台，夯实联防联控的基层基础，合理核定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人员编制并足额配备，专业技术人员占编制总额的比例不低于85%，其中卫生技术人员不低于70%。

3.健全重大疫情救治体系

构建分级分层分流的传染病救治网络，全面加强公立医院传染病救治能力建设，完善综合医院传染病防治设施建设标准，加强传染病相关学科建设，提高医务人员重大疫情应对能力和战时防控救治水平。建设心理援助与危机干预服务网络，建立统筹应急状态下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动员响应、区域联动、人员调集和病区腾出、征用机制。加强中医疫病防治体系建设，打造一支高水平的中医疫病防治队伍。建立公共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制度，推动构建政府部门、医疗机构、企业、社会、居民“五位一体”的政府主导、市场补充、分类储备、分级管理的公共卫生应急物资保障体系。

4.优化基层服务体系

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和医疗卫生服务“网底”工程，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急救、全科、儿科、康复、护理、中医药和公共卫生等方面的服务能力，满足当地常见病、多发病诊治需求。公立医院要帮扶和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并与其建立分工协作的关系，提高

其服务能力和水平。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控规范化水平，建立健全卫生技术人员、传染病防控、预防接种等知识技能培训制度，强化基层卫生人员知识储备和培训演练，提升先期处置能力。力争到 2025 年，基层医疗机构至少配备 1 名公共卫生医师，公共卫生人员不得低于专业技术人员数的 25%，新改扩建城市卫生服务中心 5 所。

5.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

构建和完善多点触发、反应快速、权威高效的监测预警体系，完善传染病疫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网络直报系统。建立公共卫生机构和医疗机构协同监测机制，强化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依法依规报告责任，依法依规落实医疗卫生机构疫情信息报告责任，开通社会公众主动报告疑似传染病和异常健康事件的渠道，充分发挥医疗机构、药店等疫情防控“哨点”作用，全面加强医疗机构预检分诊、发热门诊、发热“哨点”诊室监测能力，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6.健全物资保障体系

加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物资储备、检验检测和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完善储备制度，科学制定储备目录，合理确定储备种类、规模和储备点。定期开展储备评估，形成动态储备、更换和调用机制。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防护物资、急救物资、药品、医疗器械等物资储备，构建平急结合、运转高效、科学规范的医疗卫生物资保障体系。

7.完善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

加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体系建设，健全统一指挥，平战结合、灵敏高效、上下联动、分级响应的应急指挥体系，并入银川市卫生应急物资储备网络。发挥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科技创新和技术辐射作用，建设卫生应急培训基地，提高兴庆区重大传染病疫情应急处置能力。加强信息化建设，依托120云平台，提升急救危急监测预警能力和管控水平，实现医疗机构五大中心与120平台互联互通，完成院前急救网络设置，建立急救分站，依托银川市紧急救援中心建设救护车消洗站，按照国家规定配备救护车辆，提高急危重症院前急救能力。

8.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

发挥市级医院龙头作用，通过政策倾斜和引导，鼓励部分实力强的公立医院多院区发展，支持其在周边城镇等资源薄弱区域新建院区或分院，探索“一院多区”发展模式，实行一体化运营、同质化管理。结合“线上+线下”服务模式，将优质的医疗资源下沉到卫生资源比较匮乏的地区，缩减城乡医疗服务差距。加快从医疗卫生资源的增量改革向存量结构性改革转变，推动从基建、设备、床位等传统基础设施建设向人才、科技、信息等新基础设施跨越。优化多元办医格局，继续推进城市医疗联合体建设和医师多点执业工作，探索开放床位在医联体内部动态管理机制，新增公立医院床位指标主要向床位资源稀缺的传染、急诊、重症、妇儿、精神、肿瘤、老年医学科等重点科室倾斜。

专栏一 兴庆区强化公共卫生建设内容

（一）健全公共卫生监测预警体系。医疗机构建立发热、呼吸、肠道门诊以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热筛查哨点的传染病动态监测系统，建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热筛查哨点，整合各类医药服务信息，实现病例和症状监测信息实时汇集和分析，切实提升预测预警预防能力。

（二）完善基层公共卫生预防控制体系。加强街道（乡镇）公共卫生工作力量，发挥村（居）委员会及其公共卫生委员会作用，推进城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衡发展，改革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制度，提高家庭医生主动参与疫情防控、提高公共卫生服务积极性。

（三）强化公共卫生科技支撑。推动兴庆区政府财政政策优先向公共卫生和重大传染病领域倾斜，建立公共卫生能力提升专项资金机制，围绕新发突发传染病及重大疾病防治创新治疗方法，提升兴庆区感染性疾病科研水平，深化数字医疗等新技术应用。

（二）提升中医药服务与传承能力

加强中医药服务机构建设，建立健全体现中医药特点的现代管理制度，实施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推进国医堂向基层延伸发展。配合银川市推动中医医院牵头组建医联体，实施“互联网+中医药健康服务”行动，加强中医药传承创新，强化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协同，遴选合适病种开展中西医联合攻关，形成中医疗效突出的中西医结合诊疗方案。强化中医思维培养，加强中医药高层次和国际化专业人才培养，配合银川市推动建立西部中医药高层次人才流动共享机制。

1.建立健全体现中医药特点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建立以公立中医医疗机构为主导、非公立中医医疗机构共同发展、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突出的中医医疗服务体系，调整优化中医医疗资源布局，加强综合医院、妇幼保健机构中医药工作，实施中医药传承与创新工程和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鼓励所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90%的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具备中医药服务能力。支持社会资本举办中医医院、疗养院和中医诊所，鼓励名老中医开办中医诊所。推进中医门诊部、诊所和中医坐堂诊所规范化建设和连锁发展，加强中西医结合，促进中西医协调发展。

2.强化中医医疗保健服务

加强中医养生保健服务技术转化，促进中医养生保健服务健康发展，发挥中医特色和优势，提升重大和疑难疾病临床诊疗水平，做好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应用，创新中医药服务，加强中医“治未病”服务，发挥中医药在公共卫生、护理康复、健康养老服务等领域的作用。强化中医药规范化管理，发展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加强中医药人才培养，建立健全中医药人才培养体系。

3.推进中医药文化和产业发展

建设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繁荣发展中医药文化，将中医药知识纳入基础教育，广泛开展以中医养生保健为主题的健康教育，提升群众中医养生保健素养，协同发展中医药健康旅游，积极促进中医药健康服务相关支撑产业发展。

4.推进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

鼓励有条件的养老机构设置以老年病、慢性病防治为主的中医诊室，支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支持养老机构开展融合中医健康管理的老年人养生保健、医疗、康复、护理服务。鼓励有条件的医疗机构与老年人家庭签订医疗契约服务关系，开展中医健康教育，充分发挥中医药预防保健特色优势，大力开发中医药与养老服务相结合的系列服务产品。

(三) 聚焦重点人群卫生健康保障

1. 提升妇幼健康服务水平

优化整合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完善基层妇幼健康保健网络。进一步完善出生缺陷预防、干预三级网络，大力倡导婚检，推进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城乡全覆盖，加强孕产期全程服务和高危孕产妇专案管理，有效降低孕产妇死亡率和婴儿死亡率。向孕产妇免费提供生育全过程的基本医疗保健服务，加强孕产期保健服务和儿童早期发展服务，促进生殖健康，推进农村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检查。到 2025 年，婴儿死亡率控制在 3‰ 及以下，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控制在 5‰ 及以下，孕产妇死亡率下降到 14/10 万及以下。

2. 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

着力构建健康教育、预防保健、疾病诊治、康复护理、长期照护、安宁疗护“六位一体”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及老年友好型健康服务模式，增强老年人健康获得感，持续开展老年健康教育，提升健康素养，针对性加强预防保健，实施老年人健康促进行动。力争创建为全国医养结合示范县区，加快推动兴庆

区医养结合服务能力和水平提升，更好满足辖区老年人多样化、多层次化、个性化健康养老需求，到2025年，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73%以上。

3.加强残疾人康复服务

加强基层残疾人康复站建设，强化残疾人健康管理，推进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协助残联推进0-6岁儿童残疾筛查、诊断、康复衔接的工作机制，对筛查出的残疾儿童给予早期干预，加强残疾人心理健康工作，开展残疾人健康状况评估。

4.健全普惠托育服务体系

建立健全多元供给、托幼一体、康育结合、方便可及的托育服务体系，通过政府购买服务、财政补贴、提供场地、减免租金、税费优惠等政策措施，支持各类主体兴办普惠托育机构，按照要求逐年落实托位建设任务。成立婴幼儿照护服务指导中心。落实照护机构安全管理主体责任，规范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设置标准和管理规范，协调各部门做好婴幼儿照护机构的监督管理。加强照护机构卫生评价、卫生保健、疾病防控、家庭发展教育和照护健康服务指导。到2025年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普惠托位数达到1.5个。

5.提升全民健康素养

借助各方力量，开展多样化、适宜性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活动，充分利用数字技术完善健康教育网络，创新信息来源、传播平台建设，科学设置健康教育内容，强化专家团队及健康科普资源库，深入开展健康教育进社区、进学校等形式多样的

健康科普活动。不断提高群众健康意识，打通基层健康教育服务的“最后一公里”。实施合理膳食行动，关注从孕期到老年期的生命不同阶段人群营养健康状况，减少因食品安全事件造成的营养不良。健全健康帮扶工作机制，确保健康帮扶政策的稳定性、连续性，助力农村居民健康生活方式形成，控制居民肥胖率，提高居民身体素质，营造良好的健康文化氛围。

专栏二 兴庆区推动健康养老行动内容

（一）公建民营医养结合发展。推动公建民营医养结合养老机构不断发展壮大。“嵌入式”建设天成社区卫生服务站，为入住的“自理型”活力老人和“护理型”失能老人提供基本医疗、中医理疗、慢病保健及肢体功能恢复等康复医养服务，率先实现“公建民营”医养结合养老机构一体化融合发展。

（二）社会推动医养结合发展。以博雅日间照料中心为试点，推动以社会举办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参与的医养结合养老服务模式，为老年人提供膳食供应、个人照顾、保健康复、休闲娱乐、精神慰藉、医疗护理服务等日间服务。

（三）企业举办医养结合发展。推动中房·幸福里、玺云台康养中心致力于养老产业，打造以社区“嵌入式”养老为主，融合居家养老、社区养老和机构养老为辅的全新养老模式，为老年人提供养护、康复、健康管理、心理慰藉、医疗等服务。

（四）实施兴庆区大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养结合、通贵乡老年养护院颐瑞康老年公寓、清湖苑幸福养老院、“智慧养老院”等重点项目，鼓励社会力量举办医养结合机构，支持社会办大型医养结合机构走集团化、连锁化发展道路。

(四) 打造卫生健康新业态新模式

1.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

大力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加快互联网医院建设，共享优质资源，鼓励实体医疗机构应用互联网等信息技术延伸服务链条，为常见病、慢性病患者提供线上复诊、用药指导、随访和药品配送等医疗服务，实现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等信息互联互通。配合银川市卫健委做好“银川市互联网+医共体信息化”平台建设，充分运用互联网技术，实现医疗资源上下贯通、信息互通共享、业务高效协同，便捷开展远程医疗、预约诊疗、双向转诊等服务，推进基层检查、上级诊断的分级诊疗服务模式，推进5G技术在互联网医院、医学影像、紧急医学救援等领域应用。

2.完善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合作机制

建立和完善健康教育、预防保健、疾病诊治、康复护理、长期照护、安宁疗护的综合服务体系，加强老年人健康管理，开展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加快发展老年医院、康复、护理等接续性医疗机构，完善居家和社区养老政策，探索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打造老年宜居环境，实现健康老龄化。改扩建一批普惠型医养结合服务设施，对已建成的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进行功能提升改造。医疗卫生和养老服务资源实现有序共享，推动医疗卫生服务延伸至养老机构、社区和家庭，探索建立科学务实管用的医养结合机制。

3.提升老年康复和护理服务水平

建立完善以机构为支撑、社区为依托、居家为基础的老年护理服务网络，充分发挥康复医疗在老年医疗服务中的作用，根据老年期疾病发展规律，为老年人提供早期、专业、全程、系统、可及的康复医疗服务。通过新建、转型、提升等措施，加强老年医院、护理院、康复医院等接续性医疗机构建设。推进康养联合体建设，提升养老机构康复、护理服务能力，完善乡镇（街道）养老服务中心、社区日间照料中心的康复护理服务功能，为老年人提供以上门服务和就近集中为主的社区康复训练与指导服务。

4.建立健康教育服务体系

优化健康教育体系建设，各级健康教育专业机构切实履行辖区内医疗卫生机构、机关、学校等相关机构的业务指导、人员培训、适宜技术总结与推广，履行健康科普和健康传播规范，健康危险因素和健康素养监测与评估等主要职能。基层各类医院、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设立健康教育科（室），暂不具备条件的应确立相关科（室）负责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工作。健康教育专业机构按照市级每5人/100万人口的标准配置，健康教育机构本科学历人员占50%以上，专业技术岗位不低于单位岗位总量的80%。各级各类医院、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从事健康教育的专（兼）职人员配备不少于2人。

5.构建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服务机制

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精神疾病社区康复机构为基础，强化心理健康及精神卫生服务体系。综合性医院精神科、心理门诊承担精神卫生管理、诊疗、技术指导、危险性评估、人员培训、对口帮扶等工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合政法、公安部门承担相关筛查，负责辖区患者应急处置、转诊、精神卫生健康教育、政策宣传与管理工作。二级以上综合性医院可根据实际医疗需求设置精神专科和病房，40%以上的二级综合医院开设精神科或心理门诊。鼓励有条件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设精神科或心理门诊，鼓励并规范社会资本举办精神卫生专业机构和社区康复机构，鼓励符合条件的精神科医师，全职或兼职开办精神专科诊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配备至少1名心理健康服务专干，各乡镇（街道）配备至少1名精神康复服务专干（包括康复师、社会工作者等）。

6.发展特色康复医疗服务

医疗机构要按照分级诊疗要求，结合功能定位按需分类提供康复医疗服务，三级综合医院康复医学科、三级中医医院康复科和三级康复医院重点为急危重症和疑难复杂疾病患者提供康复医疗服务，承担辖区内康复医疗学科建设、人才培养、技术支持、研究成果推广等任务。二级综合医院康复医学科、二级康复医院、康复医疗中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重点为诊断明确、病情稳定或者需要长期康复的患者提供康复医疗服务，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依托，鼓励开展社区和居家康复医疗服

务，支持有条件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设康复医疗门诊。力争到 2025 年，逐步建立一支数量合理、素质优良的康复医疗专业队伍，每 10 万人康复医师达到 8 人，每 10 万人康复治疗师达到 12 人。

7.提升预防保健水平

建立健全老年健康危险因素干预、疾病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失能预防三级预防体系，加强老年人健康管理，提供生活方式和健康状况评估、体格检查、辅助检查和健康指导服务，建立连续、综合、动态的老年健康管理档案。把老年人健康管理作为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的重要内容，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每年组织开展一次绩效评价，优先支持老年医疗、康复、护理等床位资源配置，建立健全老年医疗服务网络。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老年病诊疗和医养结合服务能力，加强老年人综合评估和老年综合征诊治，推动老年医疗服务从以疾病为中心的单一病种模式向以患者为中心的多病共治模式转变。强化老年人用药保障，加强老年人用药指导，优化老年人就医流程，为老年人看病就医提供便利服务，完善老年慢性疾病长期处方制度，全面落实老年人医疗服务优待政策。

（五）实施卫生健康服务人才工程

建立以政府投入为主、用人单位和社会资助为辅的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投入机制，加大卫生专业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完善用人和分配制度，建立符合医疗行业特点的人事薪酬制度。创新基层及紧缺人才激励与约束机制，完善绩效工资制度，多

劳多得、优绩优酬，着力体现医务人员技术劳务价值，积极鼓励医师多点执业，促进不同医疗机构之间人才的纵向和横向交流。加强儿科、精神、老年医学、急救、康复等各类紧缺人才及生殖健康咨询师、健康管理师、临床药师等健康服务人才培养，形成一支区域分布合理、人员结构优化、综合素质优良、学科梯队健全的医疗卫生人才队伍，提升卫生综合竞争力和服务能力。

1.加大急需紧缺专门人才培养力度

大力培养全科、卫生应急、精神卫生、公共卫生、卫生管理、儿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门人才。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培养引进一批在国内医学领域有一定影响的优秀学科带头人，改革卫生健康人才评价机制，梳理以品德、业绩、能力为重点的评价方向，加大对卫生人才的培养和政策支持，建立卫生健康人才激励机制。

2.加强乡村卫生人才队伍建设

深入实施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开展“乡镇卫生院优秀骨干医师”选拔工作，推动乡村医生队伍向执业（助理）医师转化，每个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至少有1名全科医师，每个村卫生室至少有1名合格的乡村医生或执业（助理）医师，到2025年乡村医生中执业（助理）医师比例达到45%左右。

3.强化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继续医学教育

对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的本科学历临床医师，在人

员招聘、职称晋升、岗位聘用、薪酬待遇等方面，与临床医学、中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同等对待，健全继续医学教育基地网络，推进“互联网+”远程教育，推进国家医学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强化培训基地、专业基地与骨干师资队伍建设，完善培训制度和支撑保障体系。

4.建立健全符合医疗卫生特点的人才评价机制

完善医务人员职称评价机制，突出实践能力业绩导向，鼓励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扎根防病治病一线，推动卫生健康服务人才资源合理流动，优化城乡布局，把实施骨干人才培养计划，加强在职人员继续教育，提高学历及职业能力工作纳入绩效评价工作。

（六）健全卫生健康监督执法机制

建立政府主导、部门参与的综合监管协调机制，完善多元化综合监管体系。以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机构为引导，健全卫生健康监督执法网络，合理配置人员。加强执法车辆、现场快速检测设备和防护装备、执法取证工具等设备配置，提高卫生健康监督执法能力，加强卫生健康监督执法信息化建设，利用“互联网+监管”手段，建立部门沟通协商机制，加强制度衔接和工作配合，加强卫生健康监督执法、疾病安全监测和职业健康治理体系建设和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评估制度。建立医疗卫生机构、人员等信用记录制度，提倡培育医疗卫生行业组织，提高制定行业管理规范、技术标准、规范执业行为、维护行业信誉、调解处理服务纠纷等方面能力。

1.强化功能定位

在银川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机构领导下，加大对辖区内卫生健康领域严重违法案件查处力度，积极承担本行政区域内综合监督执法工作，查处违法行为，严格履行对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控工作的巡查监督职能，并负责辖区各乡镇卫生监督协管工作的指导、培训和考核。

2.完善机构设置

按照行政区域划分设置卫生监督机构，保证每个行政区域内设有1个卫生监督机构，各级卫生综合监督执法机构业务用房面积要符合国家、自治区有关标准规定，科学设计并重点建设好标准化的业务功能用房。实施医疗卫生综合监督岗工作机制，加强机构内部自查，强化机构自我监管主体责任落实。

3.加强监督执法队伍建设及设施配备

力争2025年卫生健康监督执法机构人员数充足，按照监督执法人员每4-8人配备1辆卫生监督执法车，配置现场快速检测车1-2辆，配置现场快速检测设备、执法取证工具和防护设备，提高现场快速检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现场处置和重大活动卫生保障能力，加强信息网络硬件和软件建设，提高卫生监督执法信息的收集、处理和报告能力。

4.推进健康服务智能监管体系建设

配合银川市逐步开展以“互联网+监管”和“互联网+监督执法”为模式，以银川市构建“智慧卫监”平台为契机，推动建立线上线下一体化的医疗卫生机构评价与动态监管机制，实现实

时、智能、全程监管功能。到 2025 年，力争实现行政审批、行政处罚信息互联互通和实时共享，承担卫生监督协管工作的乡（镇）全部装备卫生监督协管信息系统。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本规划作为兴庆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项复杂的系统性工程，事关未来五年卫生健康发展大局。为确保规划工作顺利推进，成立兴庆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发展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健全领导机制，强化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职能，建立工作例会制度，定期通报工作推进情况，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设立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推进工作小组，实行履行主体责任，细化完善工作方案，确保各项举措有效实施。

（二）强化财政支撑

根据国家、自治区及银川市的相关政策，结合卫生健康项目库情况，加大政府投资力度，统筹使用各类资金，保障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落到实处，在疾病前期因素干预、重点人群健康、重点疾病防治、卫生健康监督执法等方面加大政府投入，确保经费充足。完善财政对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储备的投入机制，纳入政府经常性预算安排。探索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经费投入机制，切实推动卫生健康事业发展。

（三）推动社会参与

推动卫生健康事业与服务体系共建共治共享，大力宣传提升人民健康水平的重大举措和重要意义，调动广大医务人员参与卫生健康事业改革发展的积极性、主动性。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大健康知识宣传，加强正面典型宣传，树立卫生健康队伍的良好形象，合理引导社会舆论，积极化解医患矛盾，及时回应民众关切，争取广大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的理解和支持，提高宣传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全面推进各领域统战工作，凝聚社会共识，强化社会对卫生健康领域工作的支持和监督，为卫生健康事业改革与发展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四）强化监测评估

制定《规划》实施进度的监测制度，对《规划》设定的重点任务分解，以主要指标和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大政策为抓手，推动主要指标和重点任务纳入年度重点工作，对各项目目标的实施进度、重大任务完成情况、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实时掌握《规划》实施进程，开展实施中期评估和期末总结评估，对《规划》实施效果进行测评，并根据实施的具体情况对目标、任务做出必要调整。